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2月5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 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 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 行的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,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 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,000 万元(含本数),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 (含本数),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3.00元/股(含本数),具体以回购实施完 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。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 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规定,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 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

截至2024年3月31日,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 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